

陣綫報

第
29
期

油
印
版

Published by BARISAN SOSIALIS, 436-C,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Tel: 25660

18-8-1963

新加坡社會主義陣綫機關報

本期出六版

每份售價 10c.



大馬延期與自決權利

聯邦國會已經獲准了七月九日在倫敦簽署的馬來西亞協定。然而，當行動黨將其增添過的出賣性的馬來西亞協定提出來在立法議會通過的時候，它只得到行動黨自己二十五票的支持。

聯邦政府不得不同意遵守馬尼拉會議公報而在馬來西亞成立之前"鑒定"婆羅洲地區人民的願望，對於親大馬份子來說，無疑是一項重大的打擊。因為，實際上這將意味着延期成立大馬，這也就戳穿了那種「大馬必將在八月卅一日或以前成立」的宣傳。

馬來西亞的創訂人及其推銷者一路來使大車吹噓「八月卅一日」，以圖麻醉和削弱人民反抗馬來西亞的鬥志，癱瘓人民堅決反大馬的決心，從而使人民在心理上"接受"馬來西亞。它們動用了一切宣傳工具——無線電廣播、電視、廣播的呼聲、電影、霓虹燈和報紙，而事實是，的確有部份人被騙了。

儘管這些親馬來西亞份子所做的一切努力，馬來西亞終究還是要延期。那些半天吊，腳跟已經站不穩的機會主義政客雖然還在叫大嚷八月卅一日成立馬來西亞，但是，今天，即使是英國政府也不能阻止馬來西亞的延期了。

在東姑和蘇加諾總統的東京會談後，我們曾經指出大馬延期的可能性。事實證明我們的預測是對的。今天，聯合國的一個調查團已經到砂拉越和沙白去，要在馬來西亞成立以前"鑒定"人民的願望。

我們一路來主張，鑒定人民自由表選的願望的唯一正確辦法，就是執行聯合國一九六〇年1514號決議，那就是舉行一項民主的全民投票或全民表決。我們還認為，要這樣做，首先的條件，還必須無條件釋放所有政治犯，特別是那些因反大馬而被拘禁的政治犯，同時使一切政治活動得以正常化，恢復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的一切基本民主權利，讓那些反大馬的人們有合理的時間進行他們的宣傳活動。

聯合國秘書長宇丹今天的"鑒定"婆羅洲地區人民的願望，並沒有這樣做。政治犯仍舊被關禁，人民沒有結社，集會，言論和出版的自由。砂拉越甚至（也和新加坡一樣）禁止集會，遊行和限制政治活動。在這種環境下，人民不能夠自由展示和表達他們反對馬來西亞。因此，調查團是不可能真正"鑒定"人民的願望的。

上星期五，在古晉機場所發生的數千名群眾的示威，已向聯合國調查團顯示了砂拉越人民反對馬來西亞的廣大規模。單從這一點，人們就可以看出為什麼英國，馬來亞聯邦政府和其他親馬來西亞份子反對在婆羅洲地區舉行全民投票。

我們認為，那些由個別人士組成的調查團是不可能真正找出民意的。事實上，像柯波調查團和納拉辛漢先

生只不過為歪曲民意服務。而現在的聯合國調查團，其領導人是一位美國人。衆所周知，美國早已公開支持馬來西亞。因此，在這種情況下，如果這個調查團的領袖會公正無私地"鑒定"民意，那是難以使人相信的。看來，事實將會表明，這樣的調查，無非是做做樣子吧了。

現在，馬來西亞已經要延期了，接着而來的大問題是：這一延期會導致一延再延以至最後放棄馬來西亞嗎？

英馬兩國政府既已在各自的國會裡批准了馬來西亞法案，它們當然將盡一切可能強硬實現馬來西亞。英國是有足夠的力量（最低限度暫時也有這種力量）這樣做的。

但是，聯邦政府是否應該永遠讓自己被英國政府拖着鼻子走呢？長久以來，我們總是希望聯邦政府會加入中立的亞非國家行列，擺脫冷戰的集團。不幸的是，聯邦政府仍然附和着英國政府的新殖民主義政策，只不過使自己成為英國政府的代理人。

雖然有了馬尼拉會議公報，但是，已經有跡象顯示，聯邦政府將依照英國的命令，急急忙忙成立馬來西亞。為了給「馬菲印邦聯」中的伙伴一點面子，東姑已經宣佈同意馬來西亞延期。他也在聯邦國會裡說：「馬尼拉會議，沒有處理馬來西亞的實際組成。馬尼拉公報只不過提供適當的技巧，以便印尼和菲律賓能夠歡迎馬來西亞的誕生。」

這些是有所預兆的句子。它是什麼意思呢？是否等於預言說將不惜任何代價成立馬來西亞呢？是否等於作出顯示說聯合國秘書長的調查團不久就會提出一份贊成大馬的報告書呢？或者說，假如這個報告不利的話，不管怎樣，馬來西亞還是要成立呢？

假如，我們對東姑這段演詞的理解沒有錯，那麼，整個東南亞地區的人民就必須準備面對一個艱苦的時刻。

馬來西亞計劃的提出已經使東南亞地區的和平受到威脅和造成不安。但願聯邦政府不要依賴英帝國主義者在東南亞地區的橫暴的作為，再增加這種不安和威脅。但願聯邦政府遵守讓人民自決的決定，不僅使砂拉越和沙白有自決的權利，新加坡和聯邦本身也應該享有這種由人民自決的權利。

聯邦政府不應接納1962年行動黨所操縱的全民投票。新加坡人民也必須有機會決定自己的前途。這必須在馬來西亞成立前，在聯合國監視下，舉行民主的全民投票或大選，同時進行各種必要的先決條件。只有這樣做才能夠說人民被允許有自決的權利。我們絕對有信心地可以肯定，這樣一來，事實必將證明人民不要新殖民主義的馬來西亞！

要准倫敦大馬協定動議 馬左野黨一致投票反對

從八月十二日上午到十四日下午，馬來亞聯邦國會下議院，經過兩天半的辯論，結果以67對7票通過了東姑阿都拉曼的一項動議：覆准七月八日在倫敦簽署的馬來西亞協定。

副總理敦拉查根繼會議常規，提出要求提前結束辯論的動議獲得通過後，議長便把東姑總理的提案交付表決。當時，坐在反對黨議席上的議員除了一位獨立人士楊逸明投贊成票外，其他反對黨議員一致投反對票。

社陣議員陳撲根同志曾提出一項修正動議，認為有關地區人民的願望尚未確定，故此必須展延覆准馬來西亞協定。

社陣的這項修正動議獲得泛馬回教黨、民主聯合黨、國民議會黨以及人民進步黨的支持。

泛馬回教黨副主席朱基菲里原先也提出一項修正動議，指聯盟政府缺乏選民所授予組織馬來西亞的意旨，故不應贊成在倫敦簽署的大馬協定。但這項修正動議被議長援引會議常規拒絕接納。

在這次聯邦下議院舉行會議前夕，馬來亞聯邦的各種反對黨會聯合致函東姑，要求在辯論馬來西亞問題之前解散國會，立刻舉行大選。

社陣國會議員積極發言參加這次辯論的有陳撲根同志，林隆禧同志，威拉班同志，戴衛同志和加爾星同志。在反對黨方面發言抨擊東姑所提動議的，還有人民進步黨D.R.辛尼菲沙甘，民主聯合黨的朱運興，泛馬回教黨的朱基菲里、阿斯里爾和拿督漢尼法。國民議會黨領袖，前農長阿茲也作了簡短的發言。

(社陣) 陳撲根發言

社陣議員陳撲根在提出修正動議時說：東姑總理的動議致函，有關新加坡、砂拉越及北婆所作的報告，倘若不是企圖隱蔽事實的真相，便是自己本身受人誤導，以致被蒙在鼓裡。

陳撲根指出：假如真的欲為人民帶來和平與穩定，使國家繁榮，社會昌盛，第一個先決條件是：平等，是全體人民，權力與義務平等，享受同等待遇，但是，事實上，許多人，某些部份的人民，並未感到一律平等的應有待遇。

所謂平等，不僅僅是政治權之平等，經濟權利，也應該一視同仁，假如一個新國家的成立，其國是平等的，而是基於不同原因，造成不同的類別，公民權分化等級，就等於把國家整體破壞殆盡，馬來西

近在砂拉越，北婆所舉行的選舉而言，政治領袖在選舉前，大多數被扣留起來。這種在不正常的情形之選舉說來，支持民族自決原則的東姑總理，是沒有理由感到滿意的。還有新加坡之全民複決，情形亦然，新加坡人民，並未被詢問支持馬來西亞與否，而是被問以到底支持那一類型的馬來西亞？這怎麼能夠真正反映民意呢？



考來前對東姑說：
「哈哩終究是一個值得讚揚的傢伙！可不是麼？」

亞目前的一切安排，正是在這個泥坑中打轉不能令人滿意，例如新加入之單位可以享受特權，那麼舊有州邦，又為什麼沒有理由提出同樣的要求，還要一來豈不是要紛紛拆毀的，搞得不休，甚至導至分崩離析的結果？像這樣的安排，只不過為分裂鋪平道路，並不能達到團結

他接著指出：「東姑總理雖然口口聲聲說，政府是誠意支持民族自決原則，但是另外一方面又千方百計，維護倫敦協定，替協定製造內容，尋求解圍的口實，說什麼馬來西亞的創組，是經過各邦的代表長時間諮詢與討論的結果。」

他大聲質問道：「這些所謂代表，是怎麼樣的代表呢？是民選的？還是官委的呢？我們深切知道，在我國獨立以前，我們也嘗過類似的經驗，沒有選舉可言，所謂代表，都是英國委任的，都是英國的代表，不是我們的代表，這又怎麼說呢？難道我們也心悅誠服地說，這些「代表」是真正代表我們的嗎？」
陳撲根同志舉例說：「正如最

今天，東姑總理亦不憚其煩，企圖說服各界人士，本邦大多數人民是支持大馬的，可是最近結束的全國市選結果，却完全兩樣，聯盟代表，在各市議會選舉中，節節敗退，足以證明聯盟的政策，並不得多數人民的支持！

他最後指出：在國際政治上，馬來西亞的組織，已引起鄰近各國的恐懼，而致有極端會議之舉行，乃至聯合國派遣代表團，進行調查人民的決定，這些事件都需要給予慎重的考慮，不能一意孤行。如果要在聯合國秘書長調查工作完成之前，批准此協定，等於是對其預下判決，如此一來，聯合國代表團，是否敢說北婆等地區人民，不支持大馬呢？倘使今日批准倫敦大馬協定，聯合國調查團，豈非形同虛設？

(社陣) 威拉班發言

威拉班同志發言時說：東姑說大多數人民是支持大馬，因為由選舉結果可以看出來，但是我們不知

(轉入第六版)

兇行歹徒憑憑從混流政治

——大芭窰鄉聯會所被搗毀，五會友受傷——

正當我們的【偉大】總理開來無事，沿街練習廣播話，亂罵【蛋某仔】和【臭人】，並緊握拳頭對着播音器高喊【下來，下來……你聽五分鐘，我聽五分鐘】，叫人和他【一比辯才】聲中，八月十一日下午五時左右，本邦大芭窰區文德律鄉村人民聯合會第七分會會所，竟遭到一批乘吉普車到來的卅餘名蒙面歹徒的突襲。

歹徒們手持木棍、巴冷刀、鐵條等兇器，衝入鄉聯會所，一面撕毀布條和浸養，一面逢人便打，傷人後並將會所內的玻璃窗、桌椅、屏風、黑板等物恣意搗毀破壞，然後揚長而去。

會所內的三名鄉聯負責人及兩名會友都受了傷。其中一名頭破，縫七針，前天仍在醫院治療；另一名被用木棍打和腳踢受重傷，其餘傷勢較輕。當歹徒們衝入會所襲擊時，幸而有几位鄉聯會友來得及從後門走避，不然也會遭受毒打。據估計，這次受搗毀的財物損失達數百元。事後，鄉聯已將情報警備案。

是【狡巧】也好，不是【狡巧】，歹徒行兇那天，正是李總理【訪問】大芭窰區的日子。鄉聯文德律分會所掛的黑布條也是要求反映給總理知道，人民是如何痛恨出賣性的倫敦大局協定。

事情發生那天，鄉聯幹事照常進行訪問會員工作，在早上時分，曾發覺有載滿人的建國軍車輛，在該會會所前來回巡視，時行時止，車輛的人並以不懷善意的目光向鄉聯會所探視。當時鄉聯的會員和負責人還以為這些車上的人是來歡迎總理的，故也沒有介意。當天下午，就發生了受襲的事。

鄉聯第七分會在歹徒兇後當天晚上，召開了抗暴大會，並發表聲明，懷疑此意外事件跟政府的強硬推行所謂大芭窰發展計劃並非沒有關係。

聲明說：【我們認為，這是一種挑撥性的行動。昨天的事件正說明了有人想通過惡毒的行動，以無恥的流氓行動來推行其破壞大芭窰人民利益的所謂發展計劃。我們要警告那些不法之徒乘吉普車的歹徒，不好被人利用

，人民是絕對不在威力下屈服的，毆打幹事和破壞會所不能解決大芭窰事件，只有帶來人民更大的不滿。

【我們的態度和立場社會人士都明白的，我們從不反對政府的發展計劃，但是，我們認為對於發展計劃影響下的村民，他們的生活權益必須得到合理的照顧，財產必須得到合理的賠償。而且，一路來我會始終主張通過和平協商的途徑，來解決村民和政府間的矛盾。然而，使人非常遺憾的是一向高喊【公平、合理、和照顧村民權益】的行動黨，却一意孤行，不聽取人民的意見，不理睬兩大鄉村團體的意見。反而橫蠻不講理的用威迫利誘和鎗泥機、警棍等國家工具來迫脅鄉村人民。這一切事實是有目共睹，不容李先生的狡辯。

【我會曾數度的呼吁政府和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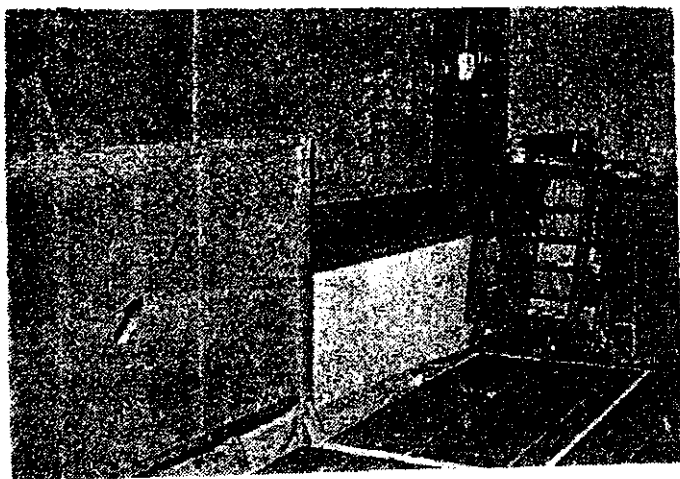
就有關賠償和善後問題進行談判，起初還有組成委員會，但是，後來這個委員會也隨着行動黨的叛變人民而天拆了，以至不理睬我會的意見。硬硬以林有耀政府的不合理賠償率來賠償村民，這是那些被迫搬遷的村民清楚不過的。每家村民得到只不過幾百元，一千多元左右，就是那些以屋換屋的村民也還不是一千多二千元，怎麼昨天李先生却大叫每家村民能得到七千元的賠償呢？是否李先生敢一去問問那些村民，到底他們得到多少賠償呢？如果不敢的話，那李先生就是說謊話，欺騙人。

【過去的事實是夠明顯的，誰是維護村民權益，誰是出賣人民利益？有讓人民來批判好了。我們勸告李先生，不要按下鄉訪問忙暈了頭腦，回去翻翻文件，不好隨口就開，人民是不容易欺騙的。

【不管如何！昨天的事件說明了有人以為通過種種手段失敗後，採取更加蠻不講理的態度，以為毆打我會幹事和搗毀會所，就能夠出賣人民的利益，大芭窰發展計劃就可以發展。但是，這只能夠更發露他們的面目吧？！

最後，我們認為有關當局必須負全部的責任，應迅速追捕乘吉普車的歹徒歸案，把傷人的兇手在人民面前判罪，以正國法。】

↓ 窗櫺被破壞及推倒，屏風遺失，乒乓球桌上還留下傷者的斑斑血跡。



朋友們又再重新掛起了抗暴布條。法西斯歹徒的暴行會使人胆怯嗎？不！鄉聯的



不要歪曲我們的申訴！

砂拉越政治犯家屬發表聯合聲明

(古晉消息) 砂拉越政治犯家屬黃國良，劉店，林玉琴等四十五人，八月七日發表聯合聲明，對殖民當局說他們的請願是「受共產組織影響」表示遺憾，並就他們家屬代表謁見輔政司的經過有所澄清。聲明摘要如下：

我們——政治犯家屬，對最近電台上報導的以及報章上所刊登的有我們政治犯家屬代表與輔政司商談過程的情況，其中有的我們認為與實際情況是有出入的。但是，由於言論、出版的限制我們雖然屢次將我們致給當局的信件給報館，報館也未敢將信的全文刊登出去。像這種情況，我們心理雖然有許多苦衷，要在社會上申訴，是很困難的，不容易的。但是，為了使社會人士了解事實真相，而不被那些「報刊」「聲明」所誤導，我們有必在此發表聲明。

我們在八月二日向輔政司請願，是希望輔政司能夠同情我們在七月卅日給輔政司閣下的信中所提出的四點要求。(見上期陣線報)但是，我們的代表與輔政司談商的過程，輔政司對我們所提的四點要求，並沒有給我們滿意的答覆，他反而引述我們給總督的信解釋說，其中內容有的是我們有意鼓勵兒女參加武裝鬥爭。但是，根據我們給總督的信中，根本就沒有這樣的句子和意義，因此，對輔政司所提的這些話，我們聽後感到驚訝，同時我們也劇烈否認我們給總督的信中，包括我們鼓勵兒女參加武裝鬥爭的內容。

因此，我們認為，最近電台與報紙所報導，我們的代表們所否認的那一段內容，是和我們的代表與輔政司商談過程，輔政司引述的實際情況完全不符合的。

我們給總督的信中，在電台與報章上所引述的那一段內容實際上是這樣：「在殖民統治下的砂拉越，貧困的生活教育了我們親愛的兒女，使他們清楚地認識到，要過美好的生活，只有爭取祖國獨立，所以他們為了祖國的獨立，為了我們父母親和廣大人民的利益，捨己為人地，積極參加反殖反皮大馬，爭取祖國獨立的鬥爭。然而他們却遭遇到當局的逮捕，把他們從父母手中奪去，使他們不能和父母親、妻女、兄弟姐妹團圓，這是誰的罪過呀！」而另一段實際的句子是這樣：「我們要再申訴：當局不能迫使我們的兒女走上死亡！」而不是「我們已一再指出，政府正迫我們的子女走上死亡道路。」

我們為了使社會人士了解這封信的全文，以弄清事實真相，希望各報館，能夠將當時寄給你們的這封信的副本，全文刊登，或者由電台加以廣播。

我們對當局，最近又再次說我們的請願書是受「共產組織影響」以及「幾份請願書全用華文寫成，顯然，無意幫助受拘留者的家屬」的言論，感到很遺憾。我們認為這封信給總督的請願書，是我們心中對有關方面虐待我們兒女所要訴的苦衷，以及我們對當局的要求和希望，是與當局所指的所謂「共產組織」完全沒有關係。如果說，我們將兒女被虐待的事實向總督和社會人士申訴便是受「共產組織」影響，

那只有天曉得。我們主張，要是當局認為我們這封信中所指出的，我們兒女是遭虐待的事實是「造謠」或「受共產黨技術」，當局可以進行公開的，全面的，徹底的調查，我們的兒女可以作証。

我們對當局同一天的聲明中說什麼未有「驅散」我們這些向輔政司請願的家屬，我們深感遺憾。因為當時，那些武裝警察對我們的粗暴和恐嚇的態度，無論如何也不能給我們認為對方是帶着一種「勸說」的態度，要我們散開。

最後對輔政司建議的，家屬可以個別寫信「簽保他們的良好行為，並保證受拘者不致危及邦國並為效忠的砂拉越人」。然後才考慮是否釋放條件，感到很遺憾。因為，我們兒女根本就沒有犯過罪，當局也未曾在公開法庭上証明他「行為不良」或「危及邦國」的行動，而給他們定上罪名。那麼要我們家屬如何去保證他們？總之，我們認為我們的兒女一向是效忠本邦和奉公守法的。因此，我們家屬認為最佳的方法是輔政司閣下，能夠同情我們所提出的四點要求，而根據這四點要求處理我們被當局逮捕的兒女。

砂拉越邊境前哨站

滿佈鐵絲網 照明燈 炸彈……

英國駐砂拉越的軍事當局八月六日邀請古晉各報記者以及一名日本朝日新聞記者一行七人，在布洛克少校率領下，乘搭軍用雙螺旋槳直升機，訪問砂第一省石龍門縣邊境某軍事前哨站。

以下是一名華文報記者的目擊報導：「直升機於下午二時在古晉機場起飛，沿著峇都宮東和石龍門公路上空飛行。八分鐘後，我們便來到石龍門市鎮和大巴力湖上空。直升機低空飛行，從峽谷中飛過，在蒼翠的群山峽谷盤旋一會，接著掠過高低起伏之山巒和連綿不斷的陡坡，地上禾芭，椰園，樹膠和陸連雅人之長屋，皆歷歷在目。經過十五分鐘的飛行，我們安然在邊境前哨站降落，開始我們對邊防軍和自衛隊的訪問。」

「這座前哨站設於山間谷地，通往砂印邊界山徑之地，距離邊界約步行十五分鐘，前哨站是一間用亞答蓋起來之小屋，四周圍以沙包砌成圍牆，牆下挖有五尺深的壕溝，為防禦工事。距離小屋四十碼，四周鐵絲圍圍地將前哨站圍起來。鐵絲網上懸有空鑽，照明彈轟炸彈，小屋右邊前後，均設機關槍崗哨，以防匪徒突擊，用絲綫連接，任何人走近觸及該線，照明彈自動爆發，周圍地區明亮如白晝。但是

，埋在地上之炸彈，由前哨站控制，在適當之時，按鈕一壓，即劇爆炸。

「在這座前哨站內駐有第四十二皇家海軍突擊隊，砂拉越野戰軍和邊防隊員，他們白天編隊到邊界地區巡邏，惟時間不固定，以防敵人埋伏。夜裡，保安隊伍進行埋伏，準備殲滅來犯者。保安隊伍每一個人的配備精良，隨身攜帶自動武器，時時刻刻在警戒中，實在是防衛森嚴，無隙可擊。不過，到現在為止，敵人尚未向他們挑戰。」

接著我們訪問了離前哨站半里的一個甘榜，人口只有二百餘，成年人已經全部動員起來，組成自衛隊。他們在保安隊的指導下，在甘榜內築起土牆，抵禦敵人進攻，每家每戶，都在屋子前後左右地起兩尺高的土牆，甚至在屋內也築起這道防禦工事，以防萬一敵人突擊。婦孺可置身於土牆內，不受彈雨之威脅。

反映外資對大馬經濟意圖的 柳易夫報告書

以柳易夫教授為首的世界銀行調查團的報告書，在今年七月廿三日公開發表了。站在星馬老百姓的立場上來看，這份報告書究竟重要不重要呢？它的實質是什麼呢？它的建議內容是什麼呢？它的實際後果又會是怎樣呢？

本邦南洋大學的一個學生團體〔社會科學研究會〕針對這樣的一系列問題，最近於該會的〔會報〕上發表了評論。

文章認為，從人民的立場來看，柳易夫報告書是具有一定的重要性的，因為這份報告書是外國壟斷資本集團對馬來西亞地區經濟意圖的集中表現。

評論指出，世界銀行是美國大壟斷資本組織對別國，特別是對落後地區國家，進行經濟掠奪的工具。因而，由世界銀行指派的柳易夫調查團，也就不可能超越世界銀行所代表的利益。

評論扼要而正確地點穿了柳易夫報告書建議的兩個主要方面：(一)它從維護外資利益的立場出發，要求大馬在經濟上的統一化；(二)關於發展工業的政策，它要求更大地打開方便之門，使外資能夠滾滾而來，進行更有保障的掠奪。

談到柳易夫調查團的建議一方面要求〔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應當能充分地處理整個馬來西亞基本公共發展問題〕，一方面又要求這個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特別注重〔改善基本的經濟及財政統計，分析外匯平衡問題，分析公共財政徵稅政策，擬定公共發展計劃〕，兩大社科的評論作了這樣的探討：—

★為什麼要改善基本的經濟及

——為的是向外資提供更多，更確實的經濟資料，方便外資掠奪。

★為什麼要分析外匯平衡問題呢？

——為的是保持外匯的平衡或外匯的盈餘，使外資從本地掠奪到手的利潤得以匯回本國。

★為什麼要分析公共徵稅政策呢？

——為的是不要以財政徵稅政策，特別是直接稅（如公司營業稅、所得稅等）政策影響外資在本地的投資，使外資賺取的利潤在匯回本國以前，尚能保留完整無損（即不課稅）或損的程度極小（即稅率甚低）。

★為什麼要擬定公共發展計劃呢？

——以柳易夫調查團的話來回答，那便是，為着適應外資來〔協助〕。這個〔協助〕，應讀為〔掠奪〕。

談到柳易夫報告書關於調和星

馬之間在經濟上的矛盾方面所作的建議，社科的評論尤其擊中要害式地揭穿了這些建議的性質。評論這樣寫道：〔在關係到新加坡人民生活費的自由港地位問題上，在關係到新加坡工業發展的成本優勢的問題上，它（即柳易夫調查團）都作出了“取消”的建議，只有在繼續轉口貿易的問題，它才作出“繼續維持”的建議。為什麼呢？為的是在今天它們向東南亞傾銷商品，掠奪原料的跳板。〕

評論最後預言，實踐柳易夫報告書的後果，將會導致下列四項經已存在矛盾的激化，而最終結果，將必然是大馬的瓦解。這四項矛盾是：

1. 外資與民族資本的矛盾；
2. 廣大被壓迫，被剝削人民與反動右派政權之間的矛盾；
3. 外資與外資之間爭奪商品市場與投資場所的矛盾；
4. 與星馬右派政權利益聯在一起的星馬之間經濟上的矛盾。

●●● 黨牌被竊 ●●●

我黨大邑黨支部轄下在亞佛律的第二站的黨牌〔凌巧〕也在八月十一日〔偉大〕總理第二天出巡該區的時候〔神祕〕失竊。

據說，八月十一日凌晨三時十分左右一輛灰色大車載着二十多條大漢來到該站，部份手持〔工具〕守衛，部份進行拆下黨牌，當斯得手後，立刻重登大車，遁去時不敢開亮車燈，面對群眾。

我黨組織秘書及大邑黨區立法議員賈信芳同志已就該事件報案。

哈里哪有勇氣辯論？!

在鄉聯文德律會所被歹徒闖入搗毀傷人的同一天，八月十一日，晚上三更半夜時分，位於巴里士他律路口的泛星第三分會，也被手持武器的八名大漢像去全部抗織布條和標語。

為此泛星工聯發表〔告人民書〕指責利用警察法西斯歹徒橫行稱霸的罪行。

〔告人民書〕並列舉李光耀沒有勇氣接受〔公開辯論〕的事實如下：

(一)七月廿八日，強橫壓制新加坡巴士車工友聯合會在會內舉行的全星工團執委幹事抗拒馬來西亞協定大會的召開。

(二)七月十五日，我會駁斥李光耀指罵我第二分會的聲明中，向李光耀挑戰，請他在芳林草場舉行公

開辯論，他沒有勇氣面對這項挑戰

(三)七月廿七日李光耀出巡惹蘭勿剎區，經過全星建築工友聯合會時，又是作廢罵罵街似胡言亂語，結果利用大批警察去開會的各部播音器。全星建築工聯會發表聲明挑戰，在芳林草場舉行公開辯論。李光耀第二度不敢接受。

(四)八月十一日，全星卅七工團申蘭在羽球館舉行全星工團執委幹事抗拒馬來西亞協定大會，李光耀作第二次的拒絕。

(五)八月十一日，李光耀出巡大邑黨區，經過我會第三分會時，率先派出大批警察搶走我會全部播音機、錄音機。

(六)社會主義陣線申蘭三大群衆大會也都被拒絕。



哈里婆馬街
—星洲政壇即景

高庭審訊警方已有28人供証

我黨立委被控案件的審判明天將進入第九天，政府方面先已傳召了二十八名主要証人。照情形看來，這個案件可能在十五至二十天內結束全部審訊。

上星期五當中央警署楊敏德警監供証時，他說，當四月廿二日下午李紹祖和T T拉惹到中央警署時，他是接到政治部主任布嘉士的電話然後才將他們兩人扣留的。

上星期作供者共有十四人：—

第四天供証者

- 1. 中央警署助理警監謝懷道

第五天供証者

- 1. 總理私人秘書張益貴
- 1. 7. 文化部新聞組攝影記者梅蕙章。
- 1. 8. 中央醫院門診部朱水國醫生。

第六天供証者

- 1. 9. 副總理私人秘書陳信喜。
- 2. 0. 馬來前鋒報採訪主任兼助理編輯賽逸、桑打。
- 2. 1. 海峽時報攝影記者阿里尤索夫。

第七天供証者

- 2. 2. 政治部二劃委員施金源。
- 2. 3. 中央警署警員傅貴順。
- 2. 4. 女警曹張淑梅。

第八天供証者

- 2. 5. 本邦第一警區主管楊敏德
- 2. 6. 警探後備隊D組副指揮余源水。
- 2. 7. 見警署長阿武岸加。
- 2. 8. 負責搜查社陣總部的楊艾文警長。

(按第五版) 威拉班發言

道選舉是否以大馬為主題。我們反對黨又不獲准前往宣傳，但聯盟的不管部長却前往主持選舉宣傳。政府現在是假定調查民意支持大馬的，我們怎能這麼降低調查民意的意義，豈能預先判定調查民意的結果。

(社陣) 戴衛發言

戴衛同志的發言着重指出大馬不能維持這個地區的和平。

他說：我們不要馬來亞被捲入冷戰的漩渦，當種族會議舉行時，印尼的對抗政策沒有收效，甚至今日，對抗政策仍然存在，印尼政府並無宣佈是否要收回其對抗政策。

戴衛繼指責美國於種族會議期間，在後面向蘇加諾總統施壓力，煽言取消獎授，顯示美國的可鄙，但蘇加諾以爭取民氣為重，並不屈服，結果乃有聯合國調查民意的協議產生。

戴衛又說：有了馬來西亞，英美在亞洲的利益就增多，由於利用假共產黨的名堂，美國已影響了本邦首相，因此，乃掉入了美國的政變中。

他最後指出：大馬並不能維持這個地區的和平，它只是阻礙社會與政治發展的絆腳石，對於馬來亞及其他地區都沒有用。

(社陣) 林建壽發言

林建壽同志在發言中力主要鑒定民意須先釋放所有政治犯，並須有一段適當的調查時間。

他說：如果我們真正要鑒定婆羅洲人民的願望的話，首先就應該釋放所有政治拘留犯，包括波斯達曼，要不然，就像把對手束縛了手脚，然後向他挑戰一樣的不公平。倘若拘留犯不獲釋放，則鑒定民意之舉就不能在自由與民主的氣氛中舉行。其次，還需要給予一段適當的時間，目前那種急趕趕工辦理的模樣，似乎好像我們害怕時間一長了，人民便會反對大馬一樣。

(社陣) 加爾星發言

加爾星在加入辯論時這樣說：馬來亞雖已獲得獨立，但一切行政，經濟及國防，外交均操諸幕後老板之英國之掌握中，所以馬來亞的獨立只是虛構。馬來西亞之倡組也是受外國帝國主義之招使與施用壓力，這是執政黨聯盟的恥辱及悲劇。

他說：砂婆人民是不會受騙，而甘心讓出其自由的。北加里曼丹的事變，已警告政府，如果強行成立馬來西亞，將會引起烽火，被指為叛逆之北加里曼丹已揚言不惜一切摧毀馬來西亞，並且揚言毀滅馬來亞之總理。馬來亞政府應在此階段，撤退其成立馬來西亞之步伐。

他說：馬來亞政府的作風，有類似不自量力的青蛙，要與體格雄偉的牛相比，一鼓作氣，終致爆破身亡，所以馬來亞勿以見到印尼與菲律賓國土之廣大，而企圖組馬來西亞，擴大版圖致遭悲慘之下場。

(進步黨) 辛尼華沙甘發言

人民進步黨領袖D R辛尼華沙甘在支持陳樸根的修正動議時說：我希望總理東姑阿都拉曼停止以紅帽子加諸反對馬來西亞的人士頭上。

他指出：當我們考慮這個問題時，應把時，應記在汶萊的叛變，以及砂拉越，北婆所發生的騷擾現象。馬來西亞的組成已造成種族緊張。

辛氏說：[我要呼吁政府不好對印尼的炫耀武力視為空洞的誇張，我並不支持印尼的立場，不過，我要求政府謹慎行事，而且要聽取民選代表的意見。]

他指出，倘使參加馬尼拉會議的各有關政府都都不受該會議協談的約束，那麼，馬尼拉會議的召開根本就毫無用處。他最後詢問：馬尼拉協談的達成，究竟是真正基於對和平的願望呢？還是在槍口的瞄準下所達成？

(回教黨) 朱基非里的發言

泛馬回教黨副主席朱基非里批評東姑的動議根本不符合馬尼拉協約的精神。他指指聯盟政府對於這麼一項重大的歷史演變，應該交由人民去決定，而不應該仗恃其在國會中擁有大多數票數的優勢，草率地通過了結，以致造成不堪設想的後果。況且聯盟在一九五九年競選宣言中，並無提及大馬意圖。

他說：根據協約第六條，英馬聯邦協約將自動擴大至馬來西亞範圍，以確保國家獨立的主權與安全，這無異是一項自欺欺人的說法，所謂保衛國家安全，其實就是保衛英國殖民主義者利益的安全。所謂維護東南亞的安全實際上也是維護英國在東南亞利益的安全。

朱克菲星指出，當我國重要的國防要地却是別人的基地時，強大的中央政府是從何談起？他還指出，最近柔佛市議會選舉結果顯示，雖然聯盟在很多地方取得控制權，但是其票總數只有二十七萬五千，而反對黨也得到二十萬票，由此可見，假如把大馬問題交由人民表決時，聯盟必定會被擊敗。